

## 致因新型冠状病毒传染病而难以在再入国许可有效期内再入境 日本的永住者 (2020年6月29日以后)

由于新型冠状病毒传染病的影响，在再入国许可或视同再入国许可的有效期内难以再入境日本的永住者人士，可以通过以下方式再次入境（※1），请咨询居住地的日本国大使馆和总领事馆。

- ① 再入国许可的有效期已过或者在有效期内难以再入境时  
在有些情况下，可以在居住地的日本国大使馆和总领事馆延长再入国许可的有效期。

〔可延长的期间为自有效期届满之日起最长1年。〕

再入国许可的有效期延长后，请在新的有效期内再入境日本。  
如果不能延长时，请通过②的方法入境。

- ② 视同再入国许可的有效期已过（包括通过①的方法无法入境的情况。）

〔适用对象是再入国许可或视同再入国许可的有效期届满之日处于2020年1月1日起至解除入境限制之日（※2）一个月后为止的人士。〕

请在入境限制解除之日起6个月内，向居住地的日本大使馆和总领事馆申请“定住者”签证。

签证签发后，入境时可以在日本的机场办理以“永住者”身份重新入境的手续。

※1 即使是本措施的对象人士，在滞留国家和地区的入境限制没有被解除的情

况下，除非被认定存在特殊情况外，均不允许入境日本。请确认以下的法务省主页。

<http://www.moj.go.jp/content/001327505.pdf>

※2 入境限制解除之日是指拒绝从滞留国家和地区入境及已签发签证停止效力的两项都被解除之日。

关于各国和地区的入境限制情况，请确认以下的法务省主页。

[http://www.moj.go.jp/nyuukokukanri/kouhou/nyuukokukanri01\\_00154.html](http://www.moj.go.jp/nyuukokukanri/kouhou/nyuukokukanri01_00154.html)

※3 ①及②的手续所需的文件，请确认以下的外务省主页。

[https://www.mofa.go.jp/about/emb\\_cons/mofaserv.html](https://www.mofa.go.jp/about/emb_cons/mofaserv.html)